招商财富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二零一七年第二号）

招商财富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6年5月17日《关于准予招商财富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71号）注册公开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6年6月30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交易型开放式。

重要提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基金管理人”或“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审查以要件齐备和内容合规为基础，以充分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适当性为核心，以加强投资者利益保护和防范系统性风险为目标。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对于选择通过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人而言，其投资收益包含买卖价差收益，交易费用和二级市场流动性因素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投资人的投资收益，本基金的特定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人在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招募说明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六个月更新一次，并于每六个月结束之日后的45日内公告，更新内容截至每六个月的最后一日。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7年6月30日，有关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截止日为2017年3月31日，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设立日期：2002年12月27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2.1亿元
法定代表人：李浩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电话：（0755）83199596
传真：（0755）83076974
联系人：赖思斯
股权结构和公司沿革：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100号文批准设立，是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组建。经公司股东会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的注册资本金已经由人民币一亿元（RMB100,000,000元）增加为人民币二亿一千万元（RMB210,000,000元）。

2007年5月，经公司股东会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批复同意，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公司10%、10%、10%及3.4%的股权；公司外资股东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受让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3.3%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3%，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3.3%。

2013年8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074号文批复同意，荷兰投资公司（ING Asset Management B.V.）将其持有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1.6%股权转让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1.7%股权转让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全部股权的5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全部股权的45%。

公司主要股东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7年4月8日，总行设在深圳，业务以中国市场为主。招商银行于2002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036）。2006年9月22日，招商银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份代号：396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百年招商局旗下金融企业，经过多年创业发展，已成为拥有证券市场业务全牌照的一流券商。2009年11月，招商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代码600999）。

公司将秉承“诚信、理性、专业、协作、成长”的理念，以“为投资者创造更多价值”为使命，力争成为中国资产管理行业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一流品牌”的资产管理公司。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李浩，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兼财务负责人。美国南加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1997年5月加入招商银行任总行行长助理，2000年4月至2002年3月兼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行长，2001年12月起担任招商银行副行长，2007年3月起兼任财务负责人，2007年6月起担任招商银行执行董事，2013年5月起担任招商银行常务副行长，2016年3月起兼任深圳市招银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邓晓力，女，毕业于美国纽约州立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2001年加入招商证券，并于2004年1月至2004年12月被中国证监会借调至南方证券行政接管组任接管组成员。在加入招商证券前，邓女士曾任Citigroup（花旗集团）风险管理部高级分析师。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风险官，分管风险管理、公司财务、结算及培训工作；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财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金旭，女，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1993年7月至2001年11月在中国证监会工作。2001年11月至2004年7月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4年7月至2006年1月在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年1月至2007年5月在梅隆全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任首席代表。2007年6月至2014年12月担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兼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冠雄，男，硕士研究生，22年法律从业经历。1994年8月至1997年9月在中国北方工业公司任法律事务部职员。1997年10月至1999年1月在新加坡Colin Ng & Partners任中国法律顾问。1999年2月至今在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工作，先后担任专职律师、事务所权益合伙人、事务所管理合伙人、事务所执行主任和管理委员会成员。2009年9月至今兼任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6年4月至今兼任北京墨迹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2月至今兼任新世纪医疗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三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莉，女，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昆明军区三局战士、助理研究员；国务院科技干部局二处干部；中信公司财务部国际金融处干部、银行部资金处副处长；中信银行（原中信实业银行）资本市场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副行长等职。现任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联办）常务干事兼基金部总经理；联办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玉慧，女，加拿大皇后大学荣誉商学士，26年会计从业经历。曾先后就职于加拿大National Trust Company和 Ernst & Young，1995年4月加入香港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9月退休前系香港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金融业内部审计、风险管理和合规服务主管合伙人。2016年8月至今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多个香港政府机构辖下委员会的委员和香港会计师公会纪律评判小组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谦，男，新加坡籍，经济学博士。1980年至1991年先后就读于北京大学、复旦大学、William Paterson College 和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并获得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和经济学博士学位。曾任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商学院副教授、厦门大学任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院长及特聘教授、上海证券交易所高级访问金融专家。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特聘教授和财务金融系主任。兼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和上海期货交易所博士后工作站导师，科技部复旦科技园中小型科技企业创新型融资平台项目负责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丁安华，男，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获硕士学位。1984年8月至1986年8月任人民交通出版社编辑；1989年10月至1992年10月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讲师；1992年10月至1994年12月任招商局集团研究部主任研究员；1995年1月至1998年8月，任美资企业高级管理人员；1998年8月至2001年2月，任职于加拿大皇家银行；2001年3月至2009年4月，历任招商局集团业务开发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企业规划部副总经理，战略研究部总经理。2004年12月至2010年4月，兼任招商轮船董事；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兼任招商银行董事；2007年8月至2011年4月兼任招商证券董事。2009年5月任招商证券首席经济学家，2011年10月起任招商证券副总裁。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松，男，武汉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1997年2月加入招商银行，1997年2月至2006年6月历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资金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6年6月至2007年7月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2007年7月至2008年7月任招商银行武汉分行副行长。2008年7月至2010年6月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0年6月至2012年9月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4年6月任招商银行总行业务总监兼总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招商银行总行业务总监兼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2014年12月起任招商银行总行同业金融总部总裁兼总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2016年1月起任招商银行总行投行与金融市场总部总裁兼总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罗琳，女，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1996年加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先后担任项目经理、高级经理、业务董事；2002年起参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公司成立后先后担任基金核算部高级经理、产品研发部高级经理、副总监、总监、产品运营官，现任首席市场官兼市场推广部总监、公司监事。

鲁丹，女，中山大学国际工商管理硕士；2001年加入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Oracle ERP系统实施顾问；2005年5月至2006年12月于韬睿惠悦咨询有限公司任咨询顾问；2006年12月至2011年2月于怡安翰威特咨询有限公司任咨询总监；2011年2月至2014年3月任倍智人才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现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公司监事，兼任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李扬，男，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2002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核算部高级经理、副总监、总监，现任产品研发一部总监、公司监事。

钟文岳，男，厦门大学货币银行学硕士。1992年7月至1997年4月于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任福建（集团）公司国际业务部经理；1997年4月至2000年1月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九江营业部总经理；2000年1月至2001年1月任厦门海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4年1月任深圳二十一世纪风险投资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2008年11月任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15年6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常务副总经理兼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沙骎，男，中国国籍，南京通信工程学院工学硕士，2000年11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TMT行业研究员、基金助理、交易主管；2008年2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交易部总监、研究部总监，投资总监兼基金经理，量化&保本投资事业部总经理；2015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欧志明，男，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及法学双学士、投资经济硕士；2002年加入广发证券深圳业务总部任机构客户经理；2003年4月至2004年7月于广发证券总部任风险控制岗从事风险管理工作；2004年7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法律合规部高级经理、副总监、总监、督察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杨渺，男，硕士，2002年起先后就职于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融工程研究员、行业研究员、助理基金经理。2005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数量分析师、投资经理、投资管理二部（原专户资产投资部）负责人及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潘西里，男，硕士，1998年加入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法律部，负责法务工作；2001年10月加入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任职主管；2003年2月加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历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及处长；2015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督察长。

2、本基金基金经理介绍：

向霈，女，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2006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职于市场部、股票投资部、交易部，2011年起任固定收益投资部研究员，现任招商招钱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4年3月25日至今）、招商招利1个月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5年4月8日至今）、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5年6月9日至今）、招商招盈18个月定开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6月1日至今）、招商财富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6月30日至今）、招商中国信用机会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9月2日至今）、招商招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0月26日至今）、招商招泰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2月23日至今）、招商沪港深科技创新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7年4月26日至今）、招商招福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7年6月13日至今）及招商招财通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7年6月19日至今）。

许强，男，学士。2008年9月加入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0年9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基金核算部基金会计，固定收益投资部研究员，现任招商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2月6日至今）、招商保证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2月6日至今）、招商招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2月6日至今）、招商招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6月8日至今）、招商财富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6月30日至今）、招商招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7月28日至今）、招商招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8月24日至今）、招商招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8月31日至今）、招商招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0月18日至今）、招商招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0月20日至今）、招商招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0月26日至今）、招商招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1月2日至今）、招商招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1月8日至今）、招商招琪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2月7日至今）、招商招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2月7日至今）、招商招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2月7日至今）、招商招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2月7日至今）、招商招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2月7日至今）、招商招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2月15日至今）、招商招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6年12月21日至今）、招商招益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7年2月23日至今）、招商招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7年2月23日至今）、招商招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7年3月8日至今）、招商招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7年3月10日至今）、招商招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7年3月17日至今）、招商招禧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7年3月29日至今）及招商招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管理时间：201 7年4月17日至今）。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公司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如下成员组成：总经理金旭、副总经理沙骎、副总经理杨渺、总经理助理兼量化投资部负责人吴武泽、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投资部负责人裴晓辉、交易部总监路明、国际业务部总监白海峰。

4、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 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1954年10月，是一家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本行于2005年10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939），于2007年9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939）。

资产负债稳步增长。2016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20.96万亿元，较上年增加2.61万亿元，增幅14.25%，其中客户贷款总额11.76万亿元，较上年增加1.27万亿元，增幅12.13%。负债总额19.37万亿元，较上年增加2.47万亿元，增幅14.61%，其中客户存款总额15.40万亿元，较上年增加1.73万亿元，增幅12.69%。

核心财务指标表现良好。积极消化五次降息、利率市场化等因素影响，本集团实现净利润2,323.89亿元，较上年增长1.53%。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185.09亿元，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较上年提升0.83个百分点。平均资产回报率1.1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5.44%，净利息收益率2.20%，成本收入比为27.49%，资本充足率14.94%，均居同业领先水平。

2016年，本集团先后获得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100余项重要奖项。荣获《欧洲货币》“2016中国最佳银行”，《环球金融》“2016中国最佳消费者银行”、“2016亚太区最佳流动性管理银行”，《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国际化服务钻石奖”，《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大型零售银行奖”及中国银行业协会“年度最具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奖”。本集团在英国《银行家》2016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继续位列全球第2；在美国《财富》2016年世界500强排名第22位。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跨境托管运营处、监督稽核处等10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2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赵观甫，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信贷部、总行信贷二部、行长办公室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龚毅，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际部、营业部并担任副行长，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原玎，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国际业务部，长期从事海外机构及海外业务管理、境内外汇业务管理、国外金融机构客户营销拓展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R)QFII、(R)QD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7年一季度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719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连续11年获得《全球托管人》、《财资》、《环球金融》“中国最佳托管银行”、“中国最佳次托管银行”、“最佳托管专家——QFII”等奖项，并在2016年被《环球金融》评为中国市场唯一一家“最佳托管银行”。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销售主协调人
名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庞晓芸
联系电话：0755-82492193
客服电话：95597
公司网站：http://www.htsc.com.cn
2.场外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招商基金官网交易平台
交易网站：www.cmfchina.com
客服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电话：（0755）83196437
传真：（0755）83199059
联系人：陈梓
招商基金战略客户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801
电话：13718159609
联系人：莫然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上海招商银行大厦南塔15楼
电话：（021）38577388
联系人：胡祖望
招商基金机构理财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3楼
电话：（0755）83190452
联系人：刘刚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801
电话：18600128666
联系人：贾晓航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上海招商银行大厦南塔15楼
电话：（021）38577379
联系人：伊泽源
招商基金直销交易服务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科兴科学园A3单元3楼招商基金客服中心直销柜台
电话：（0755）83196359 83196358
传真：（0755）83196360
备用传真：（0755）83199266
联系人：冯敏

（2）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6275654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王琳

（3）代销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83196223
传真：（0755）83195050
联系人：邓炯鹏

（4）代销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电话：95566
传真：（010）66594853
联系人：张建伟

（5）代销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张宏革

（6）代销机构：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常州市天宁区延宁中路 668 号
法定代表人：陆向阳
电话：0519-80585939
传真：0519-89995066
联系人：包静

（7）代销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电话：010-66568292、010-83574507
传真：010-66568990
联系人：邓颜、辛国政

（8）代销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4008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9）代销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联系人：芮敏祺

（10）代销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11）代销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原申银万国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联系人：曹晔

（12）代销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电话：（0755）22621866
传真：（0755）82400862
联系人：吴琼

（13）代销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联系人：刘晨

（14）代销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福田区深南大道608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楼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电话：13052558656
传真：（0755）83515567
联系人：金夏

（15）代销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余江

（16）代销机构：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原中信万通证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联系人：吴忠超

（17）代销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联系人：齐晓燕

（18）代销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38565785
传真：（021）38565955
联系人：谢高得

（19）代销机构：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联系人：奚博宇

（20）代销机构：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原宏源证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联系人：李巍

（21）代销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60838696
传真：010-60833739
联系人：顾凌

（22）代销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联系人：唐静

（23）代销机构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电话：010-85556100
传真：010-85556153
联系人：李慧灵

（24）代销机构：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徐锦福
电话：010-57398062
传真：010-57308058

（25）代销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齐鲁证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联系人：吴阳

（26）代销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徐勇力
电话：010-66555316
传真：010-66555246
联系人：汤漫川

（27）代销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楼
法定代表人：赵俊
电话：021-20333333
传真：021-50498825
联系人：王一彦

（28）代销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联系人：方晓丹

（29）代销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电话：0931-4890208、0931-8784656
传真：0931-4890628
联系人：范坤、杨力

（30）代销机构：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联系人：魏巍
电话：0471-4974437
传真：0471-4961259

（31）代销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电话：028-86690057、028-86690058
传真：028-86690126
联系人：刘婧漪、贾鹏

（32）代销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
联系人：黄静

（33）代销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电话：023-63786141
传真：023-63786212
联系人：张煜

（34）代销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杨树财
联系电话：0431-85096517
传真：0431-85096795
联系人：安岩岩
网址：www.nesc.cn

（35）代销机构：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联系人：田芳芳
电话：010-83561146
传真：010-83561094

（36）代销机构：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李若晨
电话：0755-23838762
传真：0755-25838701

（37）代销机构：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座18、19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联系人：王鑫
电话：020-38286588
传真：020-38286588

（38）代销机构：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9楼
法定代表人：郭林
电话：400-820-5999
联系人：陈媛
网址：www.shhxzq.com

（39）代销机构：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俞洋
联系人：陈敏
电话：021-54967552
传真：021-64333051

（40）代销机构：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闸北区永和路118弄东方环球企业园区42号楼1404室
法定代表人：陈宏
联系人：张浩
电话：021-36538456
传真：无

（41）代销机构：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400-1818-188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潘世友

（42）代销机构：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法定代表人：燕斌
电话：400-046-6788
传真：021-52975270
联系人：凌秋艳

（43）代销机构：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电话：4000-618-518
联系人：戚晓强
网址：http://www.ncfjj.com/

（44）代销机构：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法定代表人：王翔
电话：400-820-5369
联系人：吴鸿飞
网址：www.jiyufund.com.cn

（45）代销机构：上海中正达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2815号302室
法定代表人：黄欣
电话：400-6767-523
联系人：戴珉微
网址：www.zzwealth.cn

（46）代销机构：中民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7层05单元
法定代表人：弭洪军
电话：400-876-5716
联系人：茅旦青
网址：www.cmiwm.com

（47）代销机构：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31号5号楼215A
法定代表人：梁蓉
电话：400-6262-818
联系人：魏素清
网址：www.5irich.com

（48）代销机构：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层01、02/03室
法定代表人：胡燕亮
电话：021-50810687
联系人：樊晴晴
网址：www.wacaijijin.com

（49）代销机构：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电话：（0571）28829790
传真：（0571）26698533
联系人：韩松志

（50）代销机构：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联系人：刘宁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3.场内销售机构

场内销售代理机构情况详见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1）代销机构：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俞洋
联系人：陈敏
电话：021-54967552
传真：021-64333051

（2）代销机构：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闸北区永和路118弄东方环球企业园区42号楼1404室
法定代表人：陈宏
联系人：张浩
电话：021-36538456

（3）代销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杨树财
联系电话：0431-85096517
传真：0431-85096795
联系人：安岩岩
网址：www.nesc.cn

（4）代销机构：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座18、19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联系人：王鑫
电话：020-38286588
传真：020-38286588

（5）代销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余江

（6）代销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联系人：齐晓燕

（二）注册登记机构
1、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李浩
电话：（0755）83196445
传真：（0755）83196436
联系人：宋宇彬
2、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电话：（010）59378888
传真：（010）59378907
联系人：朱立元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经办律师：廖海、刘佳
联系人：刘佳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二办公楼八层
法定代表人：邹俊
电话：（0755）2547 1000
传真：（0755）8266 8930
经办注册会计师：程海良、吴钟鸣
联系人：蔡正轩

四、基金的名称

招商财富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五、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六、投资目标

在兼顾基金资产的安全性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七、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它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未来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基金的，在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不改变基金风险收益特征，并且法律法规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货币市场基金的条件下，本基金可投资其他货币市场基金，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具体投资比例限制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严谨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采用稳健的投资组合策略，通过对短期金融工具的组合操作，在保持本金的安全性与资产流动性的同时，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

- 根据宏观经济指标、货币政策的研究，确定组合平均剩余到期期限；
- 根据各期限各品种的流动性、收益性以及信用水平来确定组合资产配置；
- 根据市场资金供给情况对组合平均剩余期限以及投资品种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 在保证组合流动性的前提下，利用现代金融分析方法和工具，寻找价值被低估的投资品种和无风险套利机会。
- 合理有效分配基金的现金流，保持本基金的流动性。

1、本基金主要投资策略的制定将依据以下投资方法和技术

（1）收益率曲线研究

短期资金市场同债券市场紧密相关，连接两个市场的分析工具是收益率曲线。本基金将根据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以及隐含的短期收益率和远期利率提供的价值判断基础，为各种投资策略的制定提供决策依据。

（2）短期资金市场的资金供给与需求研究

短期利率是短期资金成本的反映。短期货币资金供应与需求决定了短期利率水平。

（3）企业信用分析

直接融资的发展是一个长期趋势，企业债、企业短期融资券因此也将成为货币市场基金重要的投资对象。为了保障基金资产的安全，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规仅投资于具有满足信用等级要求的企业债券、短期融资券。与此同时，本基金还将深入分析发行人的财务稳健性，判断发行人违约的可能性，严格控制企业债券、短期融资券的违约风险。

（4）市场结构研究

银行间市场与交易所市场在资金供给者和需求者结构上均存在差异，利率水平因此有所不同。不同类型市场工具由于存在税负、流动性、信用风险上的差异，其收益率水平也略有不同。资金供给者、需求者结构的变化也会引起利率水平的变化。积极利用这些利率差异、利率变化就可能在保证流动性、安全性的基础上为基金资产带来更高的收益率。

2、本基金具体操作策略

（1）滚动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具体投资品种的市场特性采用持续投资的方法，既能提高基金资产变现能力的稳定性，又能保证基金资产收益率与市场利率的基本一致。

（2）久期控制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对货币市场利率趋势的判断来配置基金资产的久期。在预期利率上升时，缩短基金资产的久期，以规避资本损失或获得较高的再投资收益；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延长基金资产的久期，以获取资本利得或锁定较高的收益率。

（3）套利策略

套利策略包括跨市场套利和跨品种套利。跨市场套利是利用同一金融工具在各个子市场的不同表现进行套利。跨品种套利是利用不同金融工具的收益率差别，在满足基金自身流动性、安全性需要的基础上寻求更高的收益率。

（4）时机选择策略

股票、债券发行以及年末效应等因素可能会使市场资金供求情况发生暂时失衡，从而推高市场利率。充分利用这种失衡就能提高基金资产的收益率。

未来，随着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本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

九、投资决策和投资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及对中国债券市场的影响；

（3）国家货币政策及债券市场政策；

（4）商业银行的信贷扩张。

2、投资决策机制

本基金实行投资决策团队制，强调团队合作，充分发挥集体智慧。本基金管理人将投资和研究职能整合，设立了投资研究部，策略分析师、固定收益分析师、数量分析师和基金经理，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渗透到投资研究的关键环节，群策群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中长期稳定的较高投资回报。

3、投资决策程序 本基金具体的投资决策机制与流程为：

（1）宏观分析师根据宏观经济形势、物价形势、货币政策等判断市场利率的走向，提交策略报告。

（2）债券策略分析师提交关于债券市场基本面、债券市场供求、收益率曲线预测的分析报告。

（3）信用分析师负责信用风险的评估、信用利差的分析及信用评级的调整。

（4）数量分析师对衍生产品和创新产品进行分析。

（5）在分析研究报告的基础上，基金经理提出月度投资计划并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

（6）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基金经理提交的投资计划。

（7）如审议通过，基金经理在考虑资产配置的情况下，挑选合适的债券品种，灵活采取各种策略，构建投资组合。

（8）集中交易室执行交易指令。

十、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十一、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招商财富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7年3月31日，来源于《招商财富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2017年第1季度报告》。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2,926,574,578.85	24.23
	其中：债券	2,926,574,578.85	24.23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30,704,416.06	25.9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969,379,485.91	49.41
4	其他资产	54,079,778.88	0.45
5	合计	12,080,738,259.70	100.00

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2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283,147,155.26	11.89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9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120天”，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超标情况。

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29.23	11.89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6.1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27.3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6.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32.4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11.44	11.89

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存续期不得超过240天”，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超标情况。

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21,478,246.14	4.8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21,478,246.14	4.8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9,972,300.69	0.46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2,355,124,032.02	21.82
8	其他	–	–
9	合计	2,926,574,578.85	27.12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717075	17光大银行CD075	7,000,000	684,544,587.97	6.34
2	111717073	17光大银行CD073	4,000,000	391,278,291.11	3.63
3	140220	14国开20	3,100,000	311,387,804.67	2.89
4	111711123	17平安银行CD123	3,000,000	296,780,994.92	2.75
5	111714115	17江苏银行CD115	3,000,000	293,566,614.03	2.72
6	111794712	17广州农村商业银行CD062	3,000,000	293,271,076.03	2.72
7	111715074	17民生银行CD074	2,000,000	197,837,892.04	1.83
8	111618315	16华夏CD315	1,000,000	98,922,651.78	0.92
9	150417	15农发17	800,000	80,099,373.96	0.74
10	160308	16进出08	700,000	69,802,981.61	0.65

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175%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21%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068%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的情况。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9.1.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摊销，每日计提损益。

9.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

9.3.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17平安银行CD123（证券代码111711123）、17民生银行CD074（证券代码111715074）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7平安银行CD123（证券代码111711123）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2016年12月2日公告，公司作为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未能按照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公司重大资产无偿划转相关事项，依据相关自律规定，经2016年第9次自律处分会议审议，给予公司通报批评处分，责令公司立即纠正违规行为，并针对本次事件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整改。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认为该公司自身经营良好，且股东地位高，外部支持强。经过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将该存单纳入实际投资组合。

17民生银行CD074（证券代码111715074）

2016年8月11日，北京证监局向公司下发《关于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要求公司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尽快落实独立董事的选举。

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向公司下发《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增持事项的监管工作函》，要求公司督促股东披露增持公司股份有关事项，公司及时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落实，并公告了股东增持的有关事项。

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向公司下发《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加强规范运作的监管工作，对公司加强规范运作事项提出监管要求。公司已按照监管要求积极整改。

2016年10月10日，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发布行政处罚公示，公司因违反《征信业管理条例》相关规定被罚款40万元。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认为该公司自身经营良好，且股东地位高，外部支持强。经过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将该存单纳入实际投资组合。

9.4.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32,687,838.48
4	应收申购款	21,391,940.4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54,079,778.88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招商财富宝交易型货币A：

阶段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6.06.30-2016.12.31	1.2973%	0.0027%	0.1799%	0.0000%	1.1174%	0.0027%
2017.01.01-2017.03.31	0.9313%	0.0010%	0.0875%	0.0000%	0.8438%	0.0010%
自基金成立起至2017.03.31	2.2407%	0.0028%	0.2674%	0.0000%	1.9733%	0.0028%

招商财富宝交易型货币E：

阶段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6.06.30-2016.12.31	1.3930%	0.0028%	0.1799%	0.0000%	1.2131%	0.0028%
2017.01.01-2017.03.31	0.9900%	0.0010%	0.0875%	0.0000%	0.9025%	0.0010%
自基金成立起至2017.03.31	2.3967%	0.0029%	0.2674%	0.0000%	2.1293%	0.0029%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6月30日。

十四、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上市费及年费；
9、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10、基金的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11、货币经纪服务费（如有）；
12、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3%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3、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的A类和E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均为0.25%。

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具体如下：

H＝E×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2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按照基金发展情况，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服务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调低基金销售服务费率等费率，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六）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本基金场外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通常情况下不收取赎回费用。

（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价格为每份基金份额1.00元。

（3）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

采用“金额申购”方式，申购价格为每份基金份额净值1.00元，计算公式：

申购份额=申购金额/1.00元

申购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开始舍去，舍去部分归基金财产。

例一：假定某投资人在T日投资1,000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计算如下：申购份额＝1,000/1.00＝1,000.00份

（4）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

采用“份额赎回”方式，赎回价格为每份基金份额净值1.00元。赎回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基金份额净值

· 部分赎回

投资者部分赎回基金份额时，如其账户中的累计未付收益为正或该笔赎回完成后剩余的基金份额按照每份1.00元为基准计算的价值足以弥补其累计至该日的未付收益负值时，赎回金额按如下公式计算：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1.00

赎回金额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1.00元计算，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开始舍去，舍去部分归基金财产。

例二：某投资者持有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10万份，累计收益为100元，T日该投资者赎回5万份，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金额＝50,000×1.00＝50,000.00（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5万份，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5万元，投资者账户内基金份额余额为5万份，剩余累计收益为100元。

· 全部赎回

投资者全部赎回本基金份额余额时，基金管理人自动将投资者账户中的累计未付收益一并结算并与赎回款一起支付给投资者，赎回金额按如下公式计算：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1.00+该份额对应的累计未付收益

赎回金额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1.00元计算，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开始舍去，舍去部分归基金财产。

例三：某投资者赎回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1万份，当前累计收益为43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金额=10,000×1.00＋43.00=10,043.00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A类份额1万份，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10,043.00元。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2月9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在前次的招募说明书刊登后本基金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数据更新。

本次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二）主要人员情况”。
2、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4、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5、更新了“十一、基金的业绩”。
6、更新了“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2日